

编者按:《花开中国——百家融媒体“枫桥经验”60周年调研行》荣获第34届中国新闻奖系列报道二等奖,其中,本报参与的《“调解天团”调出平安晋江》一文于2023年12月28日在《诸暨日报》推出,本报今日予以转载。

花开中国——百家融媒体“枫桥经验”60周年调研行

“调解天团”调出平安晋江

本报记者 阙杨娜 沈茜 诸暨融媒体记者 毛红卫 马青华 倪夏子 唐胜军

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多年霸榜全国百强县前五,有着“全国县域经济发展典范、中小城市建设样板”之称。

2002年,习近平同志相继在《人民日报》和《福建日报》发表署名文章总结提出“晋江经验”。今年7月发布的《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要求不断创新和发展“晋江经验”。

在创新发展“晋江经验”的引领下,今年,晋江县域经济和社会综合发展、工业百强县排名跻身全国第三,经济增长可谓弓弦张满。而随着城市能级的提升,随之而来的社会矛盾纠纷等问题也更加复杂。近日,“花开中国——百家融媒体“枫桥经验”60周年调研行”采访组走进晋江,一起了解晋江如何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

用足社会乡贤资源 “老叔公”请你喝杯茶

“来,喝杯茶,坐下好好聊。”10月18日,在晋江永和镇觉林禅寺民情茶话室里,“老叔公”调解团用“兄弟若同心,田涂(泥巴)变黄金”等“闽南四句”,劝诫一对兄弟不要因为琐事伤害双方感情。茶香氤氲中,兄弟双方放下争议,和好如初。

“老叔公”是永和镇一支人人赞誉的“调解天团”,他们大多头发花白,却内心火热。哪里有“火花”,哪里就有他们的脚印;哪里有“摩擦”,哪里就有他们的身影。“老叔公”调解团的核心是“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员”林荣登(“阿登伯”)。今年82岁的“阿登伯”,投身调解工作40年,是远近闻名的百姓“公亲”。从他出面邀请镇村威望公认、处事公道、热心公益的“三公”老前辈加入,组建了“老叔公”调解团。

永和镇发挥“银发”调解余热,吸纳老法官、老检察官、老警官、老教师、老干部的“五老”力量加入,先后在辖区5个村成立宗亲调解委员会,让“大家长”讲清“大道理”,用“群众话”排解“群众忧”。2021年成立以来,“老叔公”调解团化解各类纠纷316起,调处金额3300多万元,调解率达98.6%。今年11月,“老叔公”调解团入选福建省政法委员会公布的全省新时代“枫桥式工作法”先进典型名单。

排在林氏宗亲中威望较高的林荣登主持此次调解,并将调解地点选在永和闽南比干庙。林荣登带领双方家人参观比干庙中林氏家族家风家训馆,向他们讲解林氏传统家风,对双方开展思想工作。另一方面,“老叔公”调解团本着既化解纠纷又让双方得到实惠的考虑,提出可行性方案,双方都欣然接受。

“在家族观念浓厚的闽南地区,叔公等长者有着良好的群众基础,崇高的道德威望等优势,在调解纠纷特别是同宗族内纠纷方面,往往能起到事半功倍的效果,‘有矛盾找阿登’就是生动范例。”永和镇综治中心负责人王子军告诉记者。

永和镇发挥“银发”调解余热,吸纳老法官、老检察官、老警官、老教师、老干部的“五老”力量加入,先后在辖区5个村成立宗亲调解委员会,让“大家长”讲清“大道理”,用“群众话”排解“群众忧”。

2021年成立以来,“老叔公”调解团化解各类纠纷316起,调处金额3300多万元,调解率达98.6%。今年11月,“老叔公”调解团入选福建省政法委员会公布的全省新时代“枫桥式工作法”先进典型名单。



晋江市公安局永和派出所所长 许文鑫

见证者说

交出一份“勇和”特色

今年以来,晋江市公安局永和派出所深化“两队一室”警务机制改革为抓手,紧盯基层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着力打造主动警务“领跑”、预防警务“护航”、融合警务“提速”的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

自创建“枫桥式公安派出所”以来,永和派出所民辅警上下一心、共同努力,创新打造了“马坪宗亲评理解调委员会”“中烟宣讲团”“义警队”等群防群治新力量,推动形成了“主动警务”领跑、“预防警务”护航、“融合警务”提速的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全方位展现了“勇和、勇创、勇为、和睦、和美、和谐”的“勇和”警营文化,为续写新时代晋江公安“背包精神”、弘扬新时代“枫桥经验”交出了一份极具“勇和”特色的答卷,荣获福建省第二批“枫桥式公安派出所”。

在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的晋江实践过程中,永和派出所围绕“矛盾不上交、平安不出事、服务不缺位”的工作目标,落实“一片一警一辅”,坚持“脚步走、嘴勤说、笔勤记”社区警务“三勤”工作法,持续深化“千长挂千所、万警进万村”活动。通过划片包干、警网融合,今年以来,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率达98.2%,回访率达到95.3%,同一问题复调率下降59.8%。

以商促商调和气 助推经济快速稳定发展

陈埭镇是福建省第一重镇,也是中国鞋都,2022年工业产值已经超过800亿元。在民营企业高速发展的过程中,为更好地融资发展,企业间三角债务关系现象常见,随之带来系列经济矛盾纠纷,成为制约经济发展的重要因素。

2010年,身为企业家,同时也是泉州中院商事特邀调解员的李海庭,提出组建“陈埭镇商会商务人民调解委员会”的构想。在泉州中院、晋江司法局、陈埭镇政府等大力支持下,同年12月,福建省首家商会商务人民调解委员会揭牌运作。

一起借款纠纷案件中,被执行人(担保人)提供抵押物作为借款担保,因借款人投资失败无力偿还借款,申请人依法申请对抵押物进行司法拍卖。被执行人(担保人)多次上诉表示该抵押物实际建筑面积与产权证存在较大出入,该标的物设定抵押面积994.15平方米,实际建筑面积为3899.48平方米。

该抵押物拍卖成功后,被执行人(担保人)又多方阻挠拒不腾空,经与所在村委会核实,村干部称该建筑物为多人共有,并非担保人一方所有,且该标的物实际使用人为案外人,案外人称若强制腾空则坚持依法上诉。综上所述,申请人在了解客观障碍后同意撤回。为妥善化解纠纷,2022年9月,晋江法院执行局案件承办法官经申请人同意将该起借款合同纠纷案件指派给李海庭进行调解。

用好“智慧网格”平台 业务与辖区特色相结合

该案争议事项围绕2.3万元承揽款及逾期还款利息展开。为减轻当事人之间的抵触心理,提高矛盾化解效率,安海法庭与安平社区居委会积极联系,在安平社区“邻里法庭”开展调解,利用社区软硬件资源,营造利于调解的轻松氛围。

在该起纠纷中,安海法庭邀请特邀调解员、安平社区居委会主任蔡金锁,以及其他居委会工作人员,共同就纠纷中的款项、诉讼费争议点为双方开展调解,耐心讲解案件法律逻辑。随后,经多方共同努力,纠纷事项全部谈妥,被告同意一次性支付全部承揽款,原告也表示愿意放弃逾期利息。

晋江法院为满足群众日益多元的司法需求,特别是对线上智能解纷需求的回应,在“网格化+司法送达”模式基础上创新建立“网格化+人民调解”工作机制,即面向晋江市各村(社区)聘任396名网格员调解员入驻该解纷系统。今年以来,晋江市诉调对接中心共收案14549件,成功解纷10763件。

该项目获评晋江市“综治平安建设创新项目”,并以党建案例形式在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机关团体创新评优评选活动中,分别获评二等奖、一等奖、特等奖等荣誉。

简明新闻

昨日下午,中国工程院院士周济来晋考察调研。周济一行实地调研福建省博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详细听取企业经营、科技研发创新等情况介绍,并现场开展技术指导。晋江市领导陈进陪同考察。 本报记者 沈茜

交通战线 主办单位:晋江市交通运输局

晋江四部门联合发布通告 严厉打击涉路违法犯罪行为

本报讯(记者 阙杨娜 通讯员 杨斌斌)日前,晋江市交通运输局、公安局、住建局、城管执法局联合发布《关于加强道路管理 严厉打击涉路违法犯罪行为的通告》(以下简称《通告》)。《通告》明确擅自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公路的法律责任,一旦有违法行为,将严厉打击。

《通告》明确,未经许可,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公路,严禁擅自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公路,严禁擅自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公路,须经道路管养部门批准,方可按照规定占用、挖掘,还应按规范要求做好文明施工围挡。

《通告》指出,违反公路法、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及城市道路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相关条款的,擅自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公路,以及不文明施工等行为,依法最高可处2万元至10万元不等的罚款;造成损失的,还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还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但应当给予治安管理的处罚,要依照治安管理条例的规定予以处罚。

下一步,晋江市交通运输局、公安局、住建局、城管执法局将依法加强执法检查,严厉打击涉路违法、犯罪行为。

瑞雪说天气

今起逐步回暖 昼夜温差仍较大

本报记者 张茂霖

昨天,我们迎来了属于冬季的第一个节气——立冬,它的到来意味着寒冷季节的开始。秋冬交替之际,大家要及时关注气温变化,适时添衣保暖,谨防感冒。

瑞雪从晋江市气象局获悉,未来三天,晋江以阴到多云天气为主。随着冷空气的影响减弱,白天气温将回升至27℃左右,夜间最低气温将回升至22℃左右。

今天阴,16℃-25℃,沿海东北风6-7级、阵风8-9级;明天阴,19℃-27℃,沿海东北风5-6级、阵风7级;后天多云,22℃-27℃,沿海东北风5-6级、阵风7级。

聚焦新质生产力 推动泉州南翼国家高新区高质量发展

本报记者 沈茜

政协提案故事

2023年6月,泉州南翼国家高新区建设指挥部正式揭牌。泉州市委、市政府按照“一湾两翼”城市总体空间布局,作出加快泉州南翼国家高新区开发建设部署,推动环围头湾建设,打造泉州未来发展新增长极。2023年初以来,晋江聚力推进南翼高新区(晋江区域)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效;对标国家高新区标准,亟须加快发展步伐,以更好地适应并引领新质生产力的发展需求。

为此,政协东石联络组在晋江市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中提出“关于加快推进泉州南翼国家高新区建设,打造新质生产力高地的建议”。这一提案的背后,凝聚着政协委员对区域经济发展的深刻洞察和对未来趋势的敏锐把握。

在提案形成之前,东石镇党委副书记、政协东石联络组组长苏华伟多次带队实地视察永佳智能装备产业园区、集成电路“芯”智造产业园、医用同位素生产基地等高新科技项目,听取产业园区标准化规划建设、产业链招商、运营管理等情况介绍,详细了解企业项目建设规划及工程建设进展情况,并仔细询问推动工业园区标准化遇到的困难。

“把握数字技术发展趋势,通过数字赋能南翼国家高新区建设。”苏华伟认为,产业大而不强,产业用地效率有待提



高是当前泉州南翼国家高新区数字化建设的两大瓶颈,建议紧抓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等政策路径,促进土地要素优化配置,以“高”“新”为动力抓手,实施新赛道“一链一策”行动计划,引进先进技术与战略投资者,拓展新能源新材料、集成电路、海洋生物、医疗健康、核技术应用产业集群合作渠道,打造新质生产力发展高地。

针对调研中发现的问题,政协东石联络组组织专家学者、企业代表及政府部门进行多轮研讨,将提案聚焦于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加快新区空间布局优化,调整国土空间体系,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加快园区标准化建设;二是集聚力赋能南翼国家高新区建设;三是集聚高端创新资源平台,抢抓新兴赛道,构

建科学创新生态,拓展产业交流合作;三是坚持产城人境融合发展,完善健全机制,倾斜政策支持,加快互联互通,提升城镇功能,完善基础设施,健全公共配套。

“加快泉州南翼国家高新区建设,打造新质生产力高地,不仅能够有效提升区域创新能力,还能为经济社会发展注入强大动力,带动周边乃至更广泛地区的产业升级和转型,为实现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苏华伟表示,希望广大晋江政协委员充分发挥政协人才荟萃、智力密集的优势,适时提出切实可行的意见建议,为党政部门科学决策提供有价值的参考,推动好泉州南翼国家高新区建设的“先手棋”和“关键棋”。

全省唯一 晋江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典型案例获全国推广

自然资源之窗 主办单位:晋江市自然资源局

本报讯(记者 阙杨娜 通讯员 魏智文)7日,自然资源部发布“2024年海洋生态修护典型案例”,对全国10个典型案例进行推广。“福建省泉州市晋江海洋生态保护修复案例”入选,为福建省唯一。

该案例项目位于泉州湾海域,此前存在互花米草入侵、生物多样性降低、硬质护岸生态服务功能减弱等问题。近年来,晋江市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传承弘扬、创新发展“晋江经验”,以中央财政资金支持项目为示范引领,开展泉州湾“蓝色海湾”综合整治,实施互花米草清理、红树林营造、鸟类栖息地恢复和海岸生态化改造等工程。

泉州湾“蓝色海湾”综合整治实施以来,共清理互花米草335.07公顷,营造红树林194.13公顷,海岸生态化改造6.2公里,滨海湿地生态功能、生态颜值、生态质量、生态韧性显著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和防灾减灾能力持续增强,实现生态、生产、生活“三生”空间协同、相融共生,让百姓在绿水青山、碧海银滩中共享生态之美、生产之美及生活之美,擦亮了泉州湾滨海生态“金名片”。

米草治理模式在第一次全国互花米草防治工作会上得到推广,并写入福建省互花米草防治攻坚行动技术手册和指南。如今,恢复了滨海湿地生态系统的泉州湾“蓝色海湾”呈现出植被繁茂、鱼鸟翔集的滨海城市新画卷:修复后新种植红树林平均盖度超70%,红树林群落长势良好,平均成活率达82%。潮间带总生物量为修复前的2.4倍,鸟类数量为修复前的2.3倍,鸟类多样性指数由1.6提高至2.1。修复后监测到鸟类达203种,其中国家二级以上保护鸟类32种。被誉为“鸟类活化石”的国家1级重点保护鸟类白鹤亚种成鸟首次到访修复区,修复区已成为东亚-澳大利西亚候鸟迁徙重要通道和珍稀濒危鸟类“加油站”。

不仅如此,泉州湾已成为晋江生态地标。据统计,到此休闲旅游、观鸟、研学人数总量为修复前的20倍,共举办18场亲子活动,9次研学科普,接待考察调研团队42次;获央视新闻、央广网在内的多家央属、省属新闻媒体宣传推广。通过“蓝色海湾”综合整治,晋江流域入海口生态获得全面提升,获评第十一届“母亲河奖”等多个奖项。“修复形成的湿地景观,提升区域水、空气质量,推进特色鸟类研学科普与观鸟休闲产业市场化,有效发挥红树林碳汇效应,有利于未来碳汇交易市场的发展。同时联动旅游、海洋碳汇、海洋科学教育与科普等产业,促进生态产业发展。设立生态保护基金,引进社会资本参与项目生态管护,开创了全国首单湿地生态保险,实现生态金融创新应用。”泉州湾“蓝色海湾”综合整治项目负责人介绍。

分类广告 2024年11月8日 星期五 广告热线:13305077599 微信同号 温馨提醒 办理各类证件遗失登报手续,可直接对接客服人员办理,隔天即可刊登。 遗失声明 晋江市永超娱乐有限公司不慎遗失娱乐经营许可证副本原件,编号:350582160106,现声明作废。 晋江市永超娱乐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8日 申请房屋注销声明 施性秋(性别:男,身份证:350582195211256036,住址:晋江市深沪镇华山村下乡80号),于1990年在华山村下乡(现华科路南)建有1宗房屋,因当年修建公路需要该房屋被征迁拆除,后经调解划分1宗地块置于施性秋建房屋,位于华山村下乡(现华科路北)现居住地址。现又因申请危房翻建手续需要,需注销施性秋旧房屋手续证明,特此声明。 注销人:施性秋 2024年11月8日